甘肃省生物治疗与再生医学重点实验室

对外开放服务协议

本实验平台欢迎各位老师同学进行基础研究，在您需要进入实验室之前，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。

一、实验室服务总则

重点实验室作为兰大一院公共开放平台，是面向院内外，全方位服务于科研、服务于研究生培养的实验基地。

二、实验室可提供的服务

1、本实验室划分为细胞生物学、分子生物学实验、细胞分选及流式细胞术、荧光成像/电镜技术、基因蛋白组学和流行病学/数据处理等六大技术平台，为研究生及相关实验人员提供良好的实验环境和硬件设施。

2、实验室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人员，指导研究生及相关科研人员正确使用仪器设备，解决实验中遇到的实际问题。

3、可与本实验室的专职科研人员共同讨论课题思路和实验进展。

三、外来实验人员应尽的义务

1、为保证实验室的良性运转，所有进入实验室进行基础研究的外来人员均需缴纳每人500元/月的管理费。

2、所有外来人员进入实验室工作前，必须预约填写实验室使用申请单，填写拟进行的研究课题，计划使用的设备、试剂以及使用实验室的时间等，并交导师和实验室负责人签署意见。

3、实验期间应当爱护仪器设备，按照操作指南来正确使用，如有人为损坏，需要酌情赔偿。必须认真履行生物安全制度，并保持实验室环境的清洁与实验台面的整洁。

4、实验结束后离开实验室，须带走个人物品，归还实验室所属资产，填写离开申请单，结算相关费用。

四、研究成果的管理

在本实验室科研平台完成的课题发表论文时，实验室人员参与实质性实验工作的，应在论文中署名，并要注明“甘肃省生物治疗与再生医学重点实验室”（Key Laboratory of Biotherapy and Regenerative Medicine,Gansu Province;Lanzhou University）。

如您对以上内容无异议，请在下方签署姓名

实验室负责人： 导师签名：

本人签名：

日期：